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isa Prosperity Holdings Limited **佳兆業美好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68)

內幕消息

恢復買賣

本公告由佳兆業美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作出。

茲分別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1月5日的短暫停牌公告，以待刊發有關其控股股東佳兆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38)(「佳兆業控股」)的內幕消息的公告；及(ii)佳兆業控股日期為2021年11月9日及2021年11月12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未支付若干金融產品及停止派付2021年中期股息。

本公司謹此澄清，其並無參與上述佳兆業控股交易，亦非交易的一方。

本公司業務經營情況正常。誠如本公司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1月24日的通函所披露，本集團一直於其日常業務過程中向佳兆業控股的若干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提供若干服務(物業管理服務及設備安裝服務)。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提供該等服務所產生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的50%以下。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繼續以符合現有慣例及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1月4日的公告所披露的相關協議條款之方式向佳兆業控股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提供該等服務。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1月4日的公告所披露，本集團繼續收取佳兆業控股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付款，且並無就根據相關協議提供的服務於收取該等付款時遇到任何重大延遲。

於本公告日期且根據本公司目前所得資料，基於本公司並無收取佳兆業控股的任何財務資助(不論是以貸款或財務擔保的形式)，本公司認為，佳兆業控股面臨的任何流動資金問題不會對本公司的營運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應本公司的要求，本公司股份自2021年11月5日上午9時正起於聯交所短暫停止買賣，以待刊發本公告。本公司已申請本公司股份自2021年11月16日上午9時正起於聯交所恢復買賣。

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佳兆業美好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廖傳強

香港，2021年11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廖傳強先生、郭曉亭女士、李海鳴先生、吳建新先生及郭麗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洪柏先生、馬秀敏女士及陳斌先生。